

昌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规定，结合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作实际，编制并向社会公布昌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昌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536-6221265。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立足发改工作实际，健全组织机构，落实责任分工，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开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县发改局及时向社会发布发改工作动态，回应群众关注问题。根据实际情况，通过政府网站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42 条，内容涉及规划计划、政策文件及解读、价格信息、财政预决算、建议提案等规范化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 0 件、行政诉讼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细化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分工、责任。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确保凡是需要主动向社会公开的政府信息都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及时主动公开。严格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健全制度、完善台账，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做到信息不涉密、涉密不公开，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制度化、规范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发改局信息公开平台：昌乐县人民政府网站、信用昌乐网站。政府网站设有部门单位信息公开专栏和相关系列专栏，本单位均及时主动公开。持续优化“信用昌乐”公示网站功能，让市场主体足不出户即可实现在线申请查询信用报告、信用异议等事项。

（五）监督保障情况

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成立县发改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科室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办公室为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由2名同志具体负责全局政务公开联络管理工作，相关科室单位明确1名政务公开信息联络员，及时报送政务公开信息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		0	0	0	0	0	0	0	

		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 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 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 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 关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 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 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 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县发改局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并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各类政务公开信息在不同平台之间发布的协同性还不够强，依申请公开办理的规范化水平仍需进一步提升。

针对上述问题，县发改局将着力做好以下工作：不断提升各类政务公开信息发布的协同性，切实发挥政府网站的信息聚合优势，畅通民意沟通渠道。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的规范化水平。严格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进一步提升专业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4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根据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涉及我局责任事项已全部落实到位。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24年，我局共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12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9件，政协委员提案3件，建议提案均由我局分管负责人带队与建议提案人进行了面对面详细答复，建议提案人对答复均表示满意，提案内容已在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县发改局创新政务信息公开形式，依托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爱昌乐APP等平台，及时宣传发改工作动态，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做到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

(五) 报告数据统计说明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

无。

昌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1 月 8 日